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现将监事会 2024 年主要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24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9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1	第五届监事会 2024年第一次 临时会议	2024年3月25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增补孙庆红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 2024年第二次 临时会议	2024年4月10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第五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4年4月24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9、《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9.1 提名孙庆红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9.2 提名胡婉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4	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 临时会议	2024年5月15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	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会议	2024年8月1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6	第六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2024年8月21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 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 临时会议	2024年11月9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1 换股吸收合并双方 2.2 换股吸收合并方式 2.3 换股发行的股票种类及面值 2.4 换股对象及合并实施股权登记日 2.5 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 2.6 换股发行股份的数量 2.7 换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 2.8 权利受限的换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处理 2.9 海联讯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2.10 杭汽轮异议股东的利益保护机制 2.11 过渡期安排 2.12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过户或交付的安排 2.13 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处置 2.14 员工安置 2.15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6 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

			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情形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交易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波动情况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9	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五次 临时会议	2024年11月25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监督与核查，经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并对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程序、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勤勉尽职；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

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财务制度建设方面已形成健全的体系，财务运作流程规范有序，整体财务状况良好。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真实合理。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的情形。

（四）公司换股吸并杭汽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拟以向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汽轮”）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通过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杭汽轮，杭汽轮届时全体股东持有的股份将按照换股比例转换为海联讯的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流程合法、有效。

（五）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七）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信息披露的工作，保证所有股东公平获得信息。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规范了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

（八）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贯彻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忠实、勤勉履职，规范开展监事会日常工作议事活动，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公司治理、财务管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